

证券代码：831382

证券简称：智创联合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北京智创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完成2021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自办发行）（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公司分别于2020年12月8日、2020年12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票定向发行方案的议案》等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数量3,8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3,800,000.00元。股票发行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智创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1-002）。公司于2021年1月6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股票定向发行申请文件。经审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1月18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北京智创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112号）。截至2021年3月26日，公司实际发行250万股，每股价格人民币1元，共募集资金2,500,000.00元人民币。上述募集资金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XYZH/2021BJAA40165号的《验资报告》。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2021年6月2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3,8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2,500,000.00元，预计募集资金与实际募集资金差额1,300,000.00元将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分别于2020年12月8日、2020年12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意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公司已为本次股票发行设立专项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北京智创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新城支行

账户号：11050175770000000554

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2021年3月25日，本次发行认购对象已将认购资金2,500,000.00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于2021年3月26日，由开户银行自动扣除开户费100.00元及账户维护-普通户费360.00元，于2021年4月8日由开户银行自动扣除资金信息综合服务费200.00元。公司发现此情形后，已于2021年4月13日将上述费用共计660.00元汇入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扣除上述费用。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资金变动为开户银行自动扣除，且在扣除后补足，公司不存在《定向发行规则》规定的在完成新增股票登记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公告之日，公司履行了三方监管协议中约定的义务，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按《北京智创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二次修订稿）》中规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购买原材料、支付日常经营性费用及补充其他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截至2021年12月2日，公司本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一	募集资金总额	2,500,000.00
	减：开户费	100.00
	减：账户维护-普通户费	360.00
	减：资金信息综合服务费	200.00
	减：手续费	80.00
	加：基本户转入	660.00
	加：退手续费	360.00
	加：银行利息	1,476.84
	可使用总额	2,501,756.84
二	募集资金使用总额	2,500,000.00
	其中：设备款	602,000.00
	其中：工资费用	1,000,000.00
	其中：工资费用	898,000.00
三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756.84
四	专户注销时结余利息及退手续费转回公司基本户	1,756.84
五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购买原材料、支付日常经营性费用及补充其他流动资金。根据公司本年度经营规划情况和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需要补充较多的生产设备以增强产出能力，因此公司使用本次发行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购买设备，其余转入公司基本户用于发放员工工资。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基本信息

户名：北京智创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新城支行

账号：11050175770000000554

（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完成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截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新城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结余利息及退手续费累计为 1,756.84 元，公司在注销该专项账户前将上述账户余额 1,756.84 元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后，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终止。

特此公告。

北京智创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6 日